

论希腊早期僭主

陈 勇

在古希腊史中，僭主问题是弄清古风时代社会性质的关键，同时，它又与“荷马问题”一样，是一个古老而又随当代考古学、历史学发展不断增添新意的课题。

古代作家希罗多德虽对僭政不无憎恶，但客观地指出它是历史上不可缺少的一步^①。亚里士多德认为僭主由群众领袖而来，是穷人反对富人斗争中的胜利者^②。后者影响了近代以来的学者。在上一世纪，为宪政改革所鼓舞的英国人将其归因于平民反对贵族的斗争和人民寻求保护的本能，如布瑞认为：“当（旧）政府被推翻时，群众并不把权力放在自己手中，通常高高兴兴委托给帮助他们推翻了贵族政府的人。”^③本世纪20年代以后，随着经济史领域日益被重视，英国学者普遍将其与钱币使用、商业发展相联系，认为工商业阶级破坏了上等阶级的力量，僭主即为其代表。晚近又与军事改革，重装步兵方阵出现联系，主张作为新军主体的富有农民要求政治上的发言权，僭主适为其领袖^④。当这些观点遭到考古材料日益强烈的挑战时，西方学者又转向认为导致僭主出现的形势有多种多样，难于找出共同的原因。^⑤科学态度无疑令人欣赏，但也不难看出时下西方在史学研究中轻视理论概括的局限。

我国史学界基本接受了苏联学者的观点，认为早期僭主是在平民与贵族阶级斗争达到势均力敌时出现的讨好双方的独裁者。^⑥近年来以左文华先生为开端，一些学者主张僭主就是平民领袖，他们登台时阶级斗争的形势并非相持不下而是平民业已获胜，所以僭政实际上是平民对贵族的革命专政。

笔者认为，早期僭主是希腊早期国家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具有王权倾向的独裁者。他们的出现固然离不开公元前7—6世纪的剧烈经济发展和政治动荡，但这些因素都不足以决定僭主的性质。僭主以建立王权为目的，视城邦为私产，也就成为成长中国家的人格化身。他们借用各种社会力量，对于视氏族制残余为命根，阻碍国家机器完善化的旧显贵进行了压制，从而推动希腊城邦进入古典时代的成熟状态。

一 僭主出现的背景

初期阶级社会的特征 把希腊与东方截然对立，这是始于希腊古典作家的传统。但在古风时代希腊城邦的社会结构却与古代东方非常相似，同样以氏族关系大量残存和剥削处于依附地位的本族人为特征。

前8—6世纪希腊经济持续加速，社会分化日益加深。前9世纪后期和前8世纪的墓葬奢

奢侈品标志贵族阶级在经济上出现，前7—6世纪在观念形态上明确形成^⑦。其经济活动虽常常很宽，但基础仍在土地。在前6世纪雅典最大地产不超过30公顷^⑧，所以经济实力仍较薄弱。但使其高贵的不仅是财富，更在血统。雅典贵族称“Eupatrids，”即“有高贵父亲的人”。他们形成类似卡斯特的封闭集团，生活方式与平民迥然不同：成天与“共餐者”饮酒、交谈、欣赏音乐、集合打猎甚至“私战”，有用贵族文化培养子弟的道德学校，大多还有国际联姻网，以获取国外政治势力的支持。英雄崇拜也应运而生，伴随名门贵族的出现，其始祖也被奉为崇拜对象，而声望最为显赫的氏族，其先祖（英烈）则凌驾于其他氏族的祖先之上^⑨，为贵族的特权地位涂上一层宗教灵光。

奴隶制有了初步发展，但广大被剥削者仍是介于奴隶和自由人之间的有各种依附身份的人们。在贵族兼并和人口膨胀压力下，小农处境日益恶化。在赫西俄得诗中，他们仍有独立的经济地位，还能找到资金购买牛、妻子和女奴，甚至航海经商，购回东方奢侈品享用。而今普遍负债，土地不超过4公顷（服重装步兵役的双牛级至少需12公顷才能生产200麦斗收获物）。更多的彻底丧失土地，沦为佣工，估计在阿提卡占一半人口。手工匠人也依附于贵族的地产之内，他们的经济活动需依赖主人的船和对风险的承担。

这种初步的阶级对立和压迫，大量通过残存的氏族血缘关系得以实现。居民被组织在氏族组织中，氏族名义上来源于传说中的同一祖先，实际是一个有力家族及其依附者的团体。如古朗士说，“氏族组织完全是贵族的”，“氏族等于他的国家”^⑩。现国外学者普遍认为胞族也是一个贵族氏族支持者的组织。劳动者“帕拉泰”相当于王政时代罗马的“靠客”，在观念上他们之所以卑下，是因为没有得到氏族传统承认的显赫祖先。大而有力的家族控制众多的依附者，通过给予安全和经济的帮助支配其劳动。而且在梭伦以前，不许雅典人留遗嘱处置财产，土地房屋归其家族^⑪，这也便利了贵族利用在氏族内的权势进行侵吞。

与此经济状态适应，政治上氏族血缘关系也大量残存，城邦仅是一个结构软弱的初期政府。贵族的统治权力主要来源于在氏族组织中的特权地位。担任执政官的资格是“出身和财富”^⑫；由氏族首领组成的议事会是城邦的权力中心；公民大会要么停开（如雅典），要么成为贵族政治冲突的第二个场所，如同罗马库里亚大会一样，贵族凭借其依附者的选票或殴斗在其中取胜。贵族不仅把持了作为城邦最高司法机关的议事会，也控制了地方的司法权。由他们主持氏族祭祀的习惯已转变为世俗祭司的身份，又通过变相收容的洗罪方式握有充分的司法裁决权^⑬。赋税是国家存在的经济体现，早期城邦一般已通过征收港口、市场税和公共土地租金表现了自己的存在，但对作为国家经济基础的农业却无能为力，直到僭主统治下才直接对农业生产征税。公共权力的软弱意味“统一运动”远未完成，真正权力属于地方有势力的家族。在梭伦前，雅典九执政官并不住在一起，各有官邸和法庭。四部落选出各自的部落王，而且传统认为，国王的某些权力已转移到大的地方行政长官手中。所以在早期城邦中政治斗争主要表现为地区间和氏族间的冲突，其实质是贵族家族间的矛盾。如直到前5世纪，人们仍记得厄琉西斯与雅典的战争。

这种状态正是经典作家所说的国家制与氏族制并存的“过渡时期”^⑭。城邦的完善需要同后者“进行长期斗争”^⑮。个人野心驱使僭主不自觉地成为历史的工具，前7—6世纪的社会变动又为这个历史趋势提供了动力。

工商业的发展与局限 海外贸易、探险和殖民是古风时代三大特色。商品交换以及随之

而来的成败机遇，成为松动旧社会结构的酸剂。许多土地贵族常在商业冒险中加入赌注^⑥，同时，从事战争和海盗劫掠，在东方君王或希腊僭主手下当雇佣军，率众殖民等都是财富的重要来源。由于财富重要性日益增长，纯以世系为贵渐变为又要兼顾财产，当时“好人”的标准是“出身旧的富人”，诗云：“贫困的贵族不值一钱”。许多人因此脱离旧有的社会地位和生活轨道，成为社会的不稳定力量，如因梭伦取消债务而被落者就成为庇西特拉图党的重要力量。一些平民也致富或半贵族人物，被称为“坏蛋”（kakoi）以与贵族相对。在萨福诗中，他们开始穿羊皮袄，显然出自农村，后来在城市也有很大势力^⑦。当时的雕刻和陶画表现这些新贵日益活跃，也接受了贵族的生活方式和价值观，但却受到贵族的蔑视，被封锁在贵族圈子之外。经济交往的发展，从根本上造成了与氏族制对立的社会现实。但是，从上世纪开始的“古史现代化”倾向却造成把古风时代希腊工商业水平估计过高，甚至认为已出现了一个独立的“工商业阶级”和与“贵族党”、“小农党”鼎立的“商人党”，要么把僭主视如梅狄奇家族，以财阀政治中最富有者而获得权力^⑧，要么把“商人党”视为僭主赖以存在的主要同盟者。

近几十年来考古材料证明古风早期希腊工商业发展水平仍相当有限。过去判定货币出现的时间较早，现在则普遍认为出现于僭主时代。而且主要用于大崇交易，未用于日常生活（一雅典辅币德拉马克价值一头羊）。希腊工商业中心出现更晚，带有特殊经济区段的真正城市六世纪后半期才出现。在这以前城市只是乡村集聚地，主要中心是庙宇。如雅典由若干乡村组成，被几块坟地隔开，也没有城墙。变化从梭伦时开始，在庇西特拉图治下才加以规划和整修，清理了她的主要公共场地。希腊城市的规模也极其有限，雅典在前6世纪只有居民一万，但已属泱泱大城，因为在贫脊的希腊，任何城市超过5000人都必须依赖海外粮食供给。希腊城邦的基础是农业，自给自足是希腊人持久的观念^⑨。手工业生产规模也十分有限，古风时期生产大宗为陶器，在希腊仅有科林斯和雅典拥有适合生产精美陶器的粘土矿，其陶器先后独步地中海市场，但学者估计在雅典从事陶器生产者同时不超过一百。更重要的是，工商业者并没有在经济和政治上形成为独立阶级。工商居民在任何城邦都为数甚少，几乎没有什么固定组织。有公民权的贵族或平民在工商活动中发财以后，为了荣耀和安全，常把财富投入土地，定居下来做一个绅士，所以非农业事务通常掌握在居留的外邦人手中。

社会斗争的水平 由于希腊在刚兴起的海外贸易中处于不利地位，社会下层获得的更只是灾难。东方奢侈品刺激了贵族的贪欲，但直到前500年为止，用于支付的主要是粮食。贵族加紧了对劳动者生产资料和人身的剥夺，当贫脊的土地无力提供时，奴隶贸易风行，从当时的高级妓女、近东君主的太监直到港口和船舶使用的苦力，都广泛采用希腊籍的奴隶。

社会矛盾的激化可以前8世纪开始的殖民浪潮作为反映。过去人们认为殖民主要是受商业目的的驱使，但近年考古家发现，陶器贸易都出现于殖民点建立之后，即推动殖民的动力是渴求耕地而非贸易，殖民者也主要是城邦政治斗争和经济竞争中的失败者。因为随时有被放逐之虞，所以梭伦说幸福的人应有一个外国朋友，以备随时投靠。正如恩格斯说：“氏族制已经走到了尽头……（既然它）对被剥削的人民不能有任何帮助，于是就只有期望正在生产的国家”。梭伦改革是国家提供这种帮助的例子^⑩，但和平立法常常不能解决社会矛盾，反而出现软弱的公共权力无力控制的无政府状态。僭主上台无疑得助于这种动乱。但传统对当时社会斗争水平估计过高，甚至认为已形成如雅典那样纲领明确的三个政党，则失之偏颇。

三党派之说出自亚里士多德，现代学者普遍认为他在记载古风时代宪法时，用自己时代的政治经验将其改造得过分明智^②。如前述，在早期城邦中，工商业者并没有形成独立阶级，下层劳动者更在贵族的氏族组织控制下，不可能形成近代意义的政党。相反，政治斗争以氏族斗争的面目出现。如库伦暴动失败后，其氏族全被驱逐，镇压有力的阿克密尼德氏族因滥杀俘虏“渎神”也遭流放。梭伦被授以立法全权，乃是其所在氏族与欧巴托里达伊氏族妥协的结果。从语源上分析，三党也并不具有政治或经济分野的意义。“平原”一词指雅典所在的平原，平原党首领来库古的人即居于此地；“海岸”为一长形海岸带，由城市平原向东南伸展到索尼昂城（海岸党首领麦加克利斯即出生于此），此派也主要居于平原或靠近平原中心的地带；庇西特拉图派被希罗多德称为“来自山那边的人民，”他的家乡布劳隆与雅典为山地隔开，可称阿提卡西北山乡，但也有平原——如庇西特拉图根据地之一马拉松，山地党主要是此方向的贵族家族^③。而且平原党与海岸党纲领不同并无明确记载，也很难看出海岸党人有共同经济利益和要求，有人进一步认为此词（parali）源于修昔底德曾提及的巴拉洛斯地方，“海岸党”即来自该地的首要地主。同样，也很难看出下层平民支持庇西特拉图。他在两次失败后，凭雇佣军和底比斯、阿尔果斯等国外保守势力支持才当稳了僭主，其后代面临斯巴达军颠覆，又依靠落后的帖萨利亚骑兵抵抗。那种认为他的主要力量来自社会斗争的主张无疑很难服人。况且，从阶级成分分析，早期僭主无一例外通通出身贵族。因地域三国僭主常被论者用来作为非多里安平民反对多里安贵族的例子，宜加单独讨论^④。从墨加拉第一代僭主色俄里斯致库鲁斯的诗中可见，他出于贵族领导者中一派。科林斯的居柏塞卢与巴枯族女子结婚，而该族是贵族的内婚集团，他并被任命为由巴枯族垄断的执政官。在奥林匹克发现他儿子的金碗上刻着：“奉献给赫拉克列斯神（多里安人传说的祖先）”。西库昂奥萨哥拉的出身更笼罩在传闻和4世纪历史家虚构的烟雾中，有两个细节常被用来证明他出身卑贱：其父安德内斯是厨子，并因普通人民的拥护而被选为军事执政官，但这恰恰暴露了历史的真相：此“厨子”系德尔菲的宗教职务，实为祭司，由贵族家族世袭；而执政官历来从寡头氏族中产生人选^⑤。所以现代学者倾向于认为古风时代的党争主要是一种地区和氏族间的争斗，僭主是在贵族分裂时作为贵族内一派的领袖以暴力推翻寡头政府而夺权。当然，由于经济和社会发展不平衡，阶级矛盾与党争可能有一定联系，而且僭主有时也从普通群众那里获得一点支持，但这毕竟是次要的，不能决定当时社会斗争的性质。

军事制度的变革和意义 在荷马时代，战斗仅由少数贵族骑士进行，单个决斗而无组织，普通平民仅为其仆从。根据瓶画研究，重装步兵出现于前750—700年间，完整的全方位重装兵方阵出现于前675年^⑥。以富裕农民为主体的重装兵方阵取代了贵族的骑兵，相应他们的政治地位得到提高，而且高度纪律性的军事组织也帮助了国家权威的发展。但有的国外学者对之意义估计过高，认为民主化的基础“是纯军事性质的”^⑦，甚至主张有一场“重装步兵革命”成为僭主上台的基础（所谓“军事唯物主义”）。此城邦公民兵军事组织直接决定城邦政体的论点可溯源至亚里士多德，他认为一国地势如适于骑兵或重装步兵，则形成不同的寡头政体，而轻装步兵和海军是平民性质的武装，造成民主政体。但现代学者普遍认为这说法只符合4世纪的状况。古风时代并无一个“重装兵阶级”。中农与贵族一道在方阵中服役，从陶画上看，其成功者与贵族生活方式相似。而且也没有材料证明有僭主依靠公民兵上台。庇西特拉图虽在反墨加拉战争中以占领尼萨伊名声大振，但还是凭借雇佣军和外邦支持才建

立起僭政。

地域关系组织的出现 在国家政治机构中也出现了与氏族传统对立的因素。在雅典，部落之下有十二个造船区，负责监督征税和开支，它不仅标志国家可靠地掌握一支海军，也意味着在氏族组织之外出现了地域关系的系统。在梭伦法律中提到的团体“Orgeones”格外引人注目，它所有成员均非贵族，国外学者认为它极可能是不属于旧贵族的上等阶级的团体，作为不受贵族控制的私人集团被纳入胞族之中。^⑦

意识形态内要求公平的浪潮 这观念渊源于宗教，希腊的人、神均需服从“正义”的统治。在赫西俄德诗中，司命女神达克坐在宙斯左边，监视滥用司法权的贵族。在科学萌发的前7—6世纪这观念转变为哲学命题，如阿拉克西曼德认为世界元素火、土、水均有一定比例，并都企图扩大自己领土，但有一种必然性在校正这种平衡，正如有了火，就必有土（灰烬）。它又演化成政治伦理支配一些政治家的行动，梭伦可谓终生实践。这种中庸思想严格说来是贵族化的，但其背后必有一股更加激进的变革主张。作为贵族精神统治支柱的宗教也日趋式微，墨加拉贵族诗人哀叹：“神已离开世界，无人再怕他们”。

二 僭主的政策——不难理解的矛盾

旧史学以辨善恶、别褒贬为最高标准，所以修昔底德和亚里士多德都以僭主只考虑自己，不关心公众利益而大加抨击^⑧，其实，这正是僭主从未自觉意识是某一阶级或党派的政治代表，从而主动满足其利益的明证。僭主对贵族严厉打击——流放，扣留人质，剥夺财产直至公开或秘密的屠杀是常用手段，培利安多洛斯还把三百科林斯贵族子弟卖给吕底亚王室为奴。但这并非革命阶级的“专政”。僭主一面打击对头，一面拉拢能合作者。庇西特拉图父子“有许多出身贵族的朋友”并从中委任执政官^⑨。而且在剧烈斗争后，僭主尽可能与敌人和解，“镇压的目的在同其他贵族家族达成妥协。”^⑩雅典的阿卡尼奥尼德在前546年被放逐，在前525年前回国，这时他的领导人已当了执政官。更重要的是，贵族根本利益并未受到损害（至于僭主将被放逐贵族的土地分给农民的说法，因缺乏材料证明，现代学者倾向于否定。）所以僭主周围不乏贵族诗人环绕，歌功颂德，最著名者为服务于叙拉古希耶隆宫中的品达。在僭主制下政治清明、司法改进有利于农民生产，庇西特拉图还以发放贷款、改进道路推动雅典由粗放的粮食生产向商品农业转变，提高了生产率三、四倍^⑪，根本上解决了粮荒。但僭主又以农业税压在他们身上，亚里士多德笔下那位山区农民的抱怨，痛苦、不满溢于言表。为了把农民固着在土地上，庇西特拉图颁布了反懒惰法^⑫，西库昂规定农民必须穿标志身份的羊皮袄，禁止进城。僭主的内外政策推动了工商业发展，但当僭主感到喧嚣的城市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威胁时，也限制城市发展。培利安多洛斯限制科林斯城市居民人口，雅典的外邦人在僭主时也被拒绝授予公民权。总之，在对待各阶级关系上，僭主表现出高居于社会之上的独立性，这正是国家的特征之一。如恩格斯说，这种“形式上的独立性”，使之更有效地承担起维护剥削阶级根本利益的职责^⑬。

在政治上僭主“挫败贵族斗争的热情以增进爱国心”^⑭，成功地击破了贵族的地方割据。对公民缴械，于是贵族武力便被剥夺。庇西特拉图还严禁平时携带武器，“致力和平，保持安靖”，修昔底德认为雅典是希腊第一个过上和平、安逸生活的城邦。僭主时代最重要的

成就是地域组织在许多城邦内彻底取代血缘组织，标志国家取代氏族斗争的完结。论者通常只重视克里斯提尼改革，而西库昂、科林斯、米利都、萨摩斯等国僭主却早已实行。科林斯便把八个地区部落划成三个不相连的区，堪为雅典 1/3 区的先声。相应，一些城邦把公民权扩展到希腊籍侨民和移民（如以弗所）^⑤。

僭主时代另一重要业绩是法律的修定和普遍颁行，标志着政府的正规化，也意味国家对贵族司法权的剥夺。庇西特拉图的巡回法庭，进一步削弱了贵族在乡村的势力。改进税收也打击了贵族的经济特权并加强了城邦的经济实力。雅典征收了农业税，亚里士多德记载为 1/10，修昔底德认为是 1/20，并作为善政举例，故一般学者认为在国力增强后税率减少了一半。叙拉古的狄欧尼修则征收了资产税。

僭主对社会生活也实行严密控制，僭主常派出密探侦察人民言行，同时禁止会餐、结党，无疑这有助于阻止贵族力量的聚合。培养贵族精神的教育也在取缔之列，古典时代儿童更由城邦指定的教师教育。在科林斯等国还颁布法律限制奴隶数量，禁止过分奢侈，检查娼妓，以缓和城邦内部矛盾。

为了增强国力，僭主注意发展经济，希腊第一批正规铸币都出于僭主的造币厂。传统认为阿尔戈斯的斐登在埃吉那铸造了希腊最早的钱币，但晚近考古发现其时交换尚使用烤肉铁叉。埃吉那在前 600 年左右发行的海龟图形钱币遂被断为最早。著名的雅典猫头鹰币（曾使用千年）出现于前 550 年左右。改良港口、镇压海盗、完善城市是僭主普遍的业绩。在庇西特拉图治下，雅典初具“希腊中心”的雄姿。他在卫城修建了两座大庙和五个较小建筑，使之由城堡变成纯粹的圣所。在新的“下城区”填平了水井、水沟，修建了大路，广场，通过陶管向城区供水的工程也已完善。广场周围建有各种公共建筑，具有政治、司法、宗教和商业等多种功能，悲剧比赛也在此举行^⑥。耐人寻味的是，考古材料证明科林斯陶器的衰落与僭政被推翻齐步，而雅典陶器继起又与僭政建立同时。僭政逢经济大发展的时代，似非仅仅“巧合”。

僭主的对外政策都比较富于生气，有利于经济发展。阿尔戈斯的斐登在伯罗奔尼撒半岛建立了陆上霸权；萨摩斯的波律克拉铁斯则是希腊第一个谋求制海权的人。科林斯通过推动殖民，建立了对西北希腊的控制；雅典也控制了赫勒斯滂海峡，使黑海市场洞开。而且与希腊人殖民传统不同，这些殖民地与母邦保持了比较密切的联系，成为保护母邦海外贸易的前哨。同时僭主的对外政策又都比较和平，僭主很少兼并僭主，因为他们有共同的利害关系——使公民脱离武装意味需要国际形势的缓和。

僭主普遍重视宗教文化事业。其用意之一在冲击贵族对文化的垄断。鼓励分裂、弘扬贵族世系的英雄崇拜为更民主的城邦宗教所压倒。城邦主神崇拜（如雅典之雅典娜、萨摩斯之赫拉）在官方提倡和支持下蓬勃发展。由农事巫术转化而来的酒神倍受青睐，因为他不仅大众化，而且对公民和非公民都同样有吸引力，在阿尔戈斯更成为城邦主神。影响由政治及于文化，此神祭仪中的悲剧表演前 535 年始于雅典，从此平民化的悲剧逐渐取代了贵族化的抒情诗，在科林斯也以其祭祀时的调子为基础发展成一种新诗体裁（dithyramb）。用意之二在增进城邦的统一意识。庇西特拉图把厄琉西斯地母秘祭置于国家控制下，并亲任指挥。地方祭仪或被搬入雅典城内，或在卫城分设一祭坛，如阿尔特弥斯仍在布劳隆被崇拜，但在卫城上有其祭坛。更重要的是，崇拜雅典娜成为每个雅典公民的首要义务。用意之三在神化僭主的权威。雅典娜在雅典受到特别的尊崇与庇西特拉图第二次戏剧性的上台有关。前六世纪中叶

陶画描绘有英雄赫拉克列斯由雅典娜护送，在诸神引导下前进的场面。宣扬此神与当时时代风尚相左，学者认为这正是表现卖花女费厄装扮雅典娜送僭主回城的故事。具有爱奥尼亚文化中心地位的提洛岛（上有阿波罗神庙）被说成是庇西特拉图的出生地，他动用金钱和权势在此进行了“祓除仪式”（挖除坟墓）。用意之四在为国家霸权服务。《伊利亚特》在雅典风靡一时，不仅有成文课本，而且有定期的公众背诵比赛，只因为在其《船表》中，雅典世敌墨加拉仅为彼奥提阿一城，尚无独立地位。此风始于梭伦，他在《船表》中加了一句话，使萨拉密斯的船停靠在雅典船旁，并据此要求对该岛的主权^②在庇西特拉图庇护下，又依据雅典的利益和名誉对之进行了最后修定。出于同样目的，希库昂的克利斯提尼却严禁国内吟颂《荷马史诗》，因为其中几乎全是歌颂其敌国阿尔戈斯人的。

三 僭主与王权

亚里士多德说庇西特拉图“未曾破坏宪政”，雅典雅康年表残片也表明城邦任命高级官的传统没有中断。其实如果不拘泥于字句，僭主既然把最高权力攫于己手，“使法律和宪法仅仅成为政府的外表”^③，也就意味着共和政体的中断。庇西特拉图在所有僭主中最晚，独裁色彩也最稀薄剖析一下他控制政权的手段无疑是有益的。他通常注意让家族中一个成员担任公职（如其孙曾任执政官），而且使九执政官和元老院成员都随其旨意进退，从而仰其鼻息。最重要的是，僭主权力来源于外籍雇佣军，成为一种不受道德和法律约束的独裁者。上台后庇西特拉图保持了雇佣军（其中部分由斯基泰奴隶弓箭手组成），所以有力量解除公民武装。两次被逐使他深知军队的重要，以拥有尚武的称号“*Aristion*”而自豪（意“最好、最勇敢的”）。在墓碑上他被刻画成全付武装的战士，对于他政权的性质，这无异于一个形象的注释。

所以，虽然确凿形成王朝的只有科林斯的库普赛洛斯和雅典的庇西特拉图家族，（希库昂的克利斯提尼之父奥萨哥拉是否当了僭主尚有疑问）。但其权位世袭，其诸子被封为殖民地的“小僭主”，在当时人看来却是名正言顺的。他们的统治制度许多学自波斯帝国。他们的个人生活虽风格各异，但铺张奢侈以炫耀力量和财富却是普遍的。西库昂克利斯提尼为择东床，摹仿传说中的古王，把全希腊的贵族求婚青年邀到宫中居住一年。宣部结果那天，还举行百牛大祭并宴请全国居民。

这问题如从希腊人的观念看更是简单不过。“僭主”（*tyrannis*）一词源于吕底亚的“君主”，在希腊语中首次出现于7世纪诗人的四行诗中，在诗中这词与吕底亚美尔姆那达王朝创立者巨吉斯和其巨大财富联系。直到古典时期阿提卡悲剧中还常用这一名词，除王的含义外别无恶意^④。以后马其顿亚历山大也将其王系追溯至斐登。从希腊人用语习惯看，称僭主时“*monarkbia*”（君王）与“*tyrannis*”通用，间用“巴西琉斯”。细致分析三者微有差异：传统的“巴西琉斯”有确定的权力和限制，而“*monarkbia*”和“*tyrannis*”则无道德和法律的约束。所以在使用中“巴西琉斯”一般规格较低，如科林斯僭主家族的成员在一些殖民地拥有巴西琉斯称号。僭主有也自称巴西琉斯以示谦逊，（如在西库昂奉献给奥林匹亚宝物的铭文中）。而“*tyrannis*”与“*monarkbia*”相比，还杂糅着“富于财富的专制的泛音”^⑤，修昔底德认为僭主出现于国力更强、财力更厚之时。另外王政时代的巴西琉斯权力从观念上说源自宗教，而僭主表现为比较纯粹的世俗行政权力。在现代入看来，毋宁说僭主最具有王的

特征。

值得注意的是僭主与王政时代有一股若明若暗的联系。阿尔戈斯的斐登把传统的巴西琉斯王权扩张成僭政。古代作家说雅典提秀斯王的后代戴则曾想通过废除地方宗教崇拜来增进统一，结果被贵族放逐。但即使末王卡德洛斯被废以后，其后仍世袭雅康(巴西琉斯)称号。古朗士认为贵族暴虐加重后，人们无不怀念相去不远的王政时代，僭主为其新形式的复活。可以联想，人们称颂庇西特拉图僭政为“克洛诺斯的黄金时代”，正是这种怀旧心理的表现。僭主也适时利用了这种传统心理，据说庇西特拉图在给梭伦的信中为自己辩白说：“我并不是希腊人中唯一想当君王的人，（而且）我作为卡德洛斯王室的后裔，这样做也没有什么不合理之处。”

王政时代结束后再度出现僭主，这并不可怪。从一般规律说，氏族显贵和王政萌芽是早期阶级社会的一对孪生子^②，而且在这个过渡时代，“对领袖人物的崇拜是从思想上确认新生的权力机关的中心环节”^③。何况，当时正处于考古学所谓“东方化时期”，通过各种海外冒险，希腊人不仅接受了近东的宗教观念、字母文字、陶画艺术和音乐，也对东方君主的权势和财富表现出一种艳羨与崇拜，贵族们热衷给儿子起他们的名字。如科林斯最后一个僭主名叫普撒美提科斯（埃及26王朝创立者），在雅典一青年的墓碑上其名为克洛索斯（吕底亚王国末王）。

那么僭主又为何不能建立巩固的世袭王朝呢？此问题涉及过宽，在此只能提供几条初步的思考路线：一个王国的出现，需要冲破原始共同体的束缚，尚有待一系列的历史机遇。但在希腊，既无大规模扩张来扩张王的权威和财富（只有阿尔果斯和斯巴达在兼并国土上成就可观，这两国的王就较长时期保留，并非偶然），也没有足够的宗教灵光使王神圣化（在东方王是“神”或“半神”）。以铁器时代和海外贸易的标志的生产力水平，使希腊私有经济得到较大发展，对抗王权增长的阶级力量迅速发展（无论平民或贵族），僭主推动了经济发展，同时造就了自己的掘墓人。前7世纪以后澎湃于希腊的启蒙思潮也不能不对真正王权的出现产生重要的抑制作用，故有学者认为：“僭主与希腊人的政治价值观是太矛盾了。”^④

通常认为多数城邦经历了“王政——贵族政治——僭政——民主制”的发展道路，这说法很不确切。僭主被推翻以后，仅有少数城邦上升为民主政体，多数回到贵族政体。但这并非“复辟”，希腊城邦无论在外形形象还是在内部结构上都焕发出成熟之美：古希腊地理家波桑尼阿曾强调有无公共建筑（卫城、民众大会会场、剧场、体育场等）是识别“波里斯”（城邦）的标准，而这完美的城市出现于僭主时代之后。城邦内部阶级关系也得到调整。诚如列宁说，古代的阶级压迫是通过等级制表现的，古典希腊既然是奴隶社会，贵族就不仅存在，而且在社会生活中继续保持优势地地位，包括雅典激进民主制时期，领导人也几乎全是贵族，而且有的家族一直把持着某些宗教祭祀。但贵族的藩篱已被打破，古典时期喜剧中打诨曰：“这人的出身如何——富人，这就是当今的贵族！”何况，贵族已不可能恢复在政治上的独占地位，不得不与公民内其他阶层分享政权——在民主制下贵族取得政权必需通过民众支持，新的寡头比较早期贵族政体宪法也更自由^⑤。同时，国家机器最后战胜了氏族制度，“在七世纪僭主的黄金时代之后，六世纪到处流行各种政体的集中政府”。^⑥

据说梭伦曾说过：“宗教和法律凭本身不能造福城邦，只有那些能凭自己的意志领导群众的人才能做到这点，（只有）好的领导，宗教和法律才是有益的。”^⑦僭主以独裁手腕推

动了城邦的发展，从这点意义上，僭政是希腊历史上必须的一步。

但现知在早期僭主时代仅有27个城邦建立了僭政（波斯人扶持的除外），这些城邦的共同特点是中等大小，多处商路之上（斯巴达例外，对美塞尼亚的征服，使之财富激增，阶级关系得到调整，既无需殖民，也没有出现僭主。）在绝大多数城邦，虽然没有出现僭主，却并未影响历史方向（最新估计仅在希腊半岛和爱琴海区就有1500个城邦）。僭主时代，也是立法者和民选独裁官活跃的年代。在前一类城邦，社会矛盾十分剧烈，需要僭主来打破传统，立法者之后常又出现僭主（如雅典）；后一类居民公社以其微小与单纯，却能够比较平和地度过历史的转变期。所以也可以说，僭政并非每个希腊城邦都必需经历的一步。

注释：

①斯塔尔《个人和团体——城邦的兴起》，牛津，85页。

②亚里士多德《政治学》1305a。

③布瑞《希腊史》，伦敦，146——147页。

④安德鲁斯《希腊僭主》，伦敦，34页。

⑤《不列颠百科全书》，80年版，卷8第336页。

⑥塞尔格叶夫《古希腊史》，高教版，153页。

⑦《新编剑桥古代史》，剑桥，卷3第3部分，435页。

⑧同①47页，同⑦437页、417页。

⑨托卡列夫《世现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社科版，434页。

⑩古朗士《希腊罗马古代社会研究》，商务版，75页，194页。

⑪杜丹《古代世现经济生活》，商务版，42页。

⑫亚里士多德《雅典政制》，I。

⑬汤普逊《古代哲学家》，三联版，236页。

⑭《马、恩选集》卷4第167页，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185页。

⑮《列宁选集》卷3第177页。

⑯库克《希腊史，亚历山大之前》，伦敦，62页。

⑰同①94—95页。

⑱罗素《西方哲学史》，商务版，31页。

⑲巴克尔《希腊政治学说史》，伦敦，20页。

⑳《马、恩选集》卷4第109—110页。

㉑同⑯65页，安德鲁斯在《希腊僭主》中也这样认为。

㉒《不列颠百科全书》，卷8第343页，卷13第1109页。

㉓如顾准《希腊城邦制度》，社科版，78页。

㉔同⑦344—345页，349页。

㉕同⑤335页。

㉖维贝尔《世界经济通史》，上海译文版，275页。

㉗同⑦368页。

㉘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商务版14—15页，《政治学》1311。

㉙同⑫IV III 《不列颠百科全书》卷13第1109页。

㉚同⑦346页。

㉛斯塔安洛斯《环球通史——1500年之前的世界》110页。

- ⑳普鲁塔克《传记集·梭伦传》，《名著丛书》，芝加哥卷14第64页。
- ㉑《马、恩选集》卷4第249页。
- ㉒同㉑433页。
- ㉓同㉑91页，同㉑200—201页。
- ㉔《不列颠百科全书》卷12第265—266页。
- ㉕《梭伦言行录》，转自《世界古代史研究》第一辑。
- ㉖《牛津古典辞书》931页。
- ㉗霍里斯特《西方传统的基础》，纽约，88页。
- ㉘波拉《希腊的历程》，纽约，89页。
- ㉙同㉑342—343页，348—349页。
- ㉚《马、恩选集》卷4第104页。
- ㉛《苏联举行从无阶级社会向早期阶级社会过渡的原因讨论会》，《世界史研究动态》86年7期。
- ㉜同㉑88页。
- ㉝西里格《西方古代史》，纽约，123页。
- ㉞罗彼尔德《鸫鸫世界历史》，伦敦，187页。

试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的“长林梢”

陈孝达

杜诗《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高者挂胃长林梢”句中的“长”，现行读物一般读为cháng（场），作形容词，训“长林梢”为“指高大的树梢上”，我认为此当读zhǎng（掌），作动词，“长林梢”解作“生结（或附结）在树梢上”。其基本理由是：第一，从对仗讲，古体诗可有可无。但本诗的“高者”与“下者”两句本身对偶，成工对。从语法分析可以看出，“长”和“沉”相对应，都是动词，各作自己句子的谓语。第二，从平仄格式讲，古体诗比较自由。但本诗的上述两句构成七言工对，平仄虽不工稳，但有平仄。一般说来，出句与对句的第二、四、六字不一定要求“分明”，但其工对的出句与对句的第五个字则平仄要求一般必须严格，此处的对句的第五个字“沉”是平声，则其出句的第五个字“长”必须为仄声，因而“长”就当读zhǎng（掌）。第三，从表达需要上讲，上述两句着重描“卷茅”的结果，照应前文的“风怒号”和“卷”，以突出风力之大而且猛烈，烘托出不容喘息的紧张气氛，活画出诗人想收回飞洒的茅草以便重新盖在茅屋上但挂胃的茅草却象“生活在树梢上”似的，思去收拣，但又措手不及、可望而又不可企及的焦急心情和痛苦不安的神态，从而从侧面突出了“寒士”的艰难处境和盼望“广厦千万间”的迫切心情。“高者”、“挂胃”、“林梢”已状出树高和“茅飞”之高，这里已再无必要用形容词“长”去修饰“林梢”。如果这样，反而把表达的重点冲淡了。